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 立项依据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通知》昆财建﹝2020﹞20号

1. 项目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组织机构代码：11530121015129667E

地址：呈贡区呈兴路4800号

联系电话：0871-67479632

法人代表：陈红梅

经费来源：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代为概况：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于2015年10月22日以《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呈政办发〔2015〕72号）文件，设立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在职人员编制27人，其中：行政编制 21人，事业编制6人。在职实有33人，离退休人员 11人。主要负责辖区内市政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协调管理与推进工作；公租房、廉租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设与管理，及在建设指挥部统一安排下推进失地农民安置房建设；权限范围内燃气站点核准许可、工程质量注册、建设安全生产备案等行政审批服务项目的审批管理工作；建筑质量、建筑安全生、建筑市场、物业企业、绿色建筑推广、城市燃气安全、商品房交易等行业监管，以及防震减灾和人民防空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赋予的具体项目建设任务。

1. 项目基本概况

2019年呈贡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获得的中央财政资金为279万元，涉及微改造小区为晨光小区和呈贡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 晨光小区改造面积2.097万平方米，小区涉及中国农业银行呈贡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呈贡支行、龙城信用社、市国土资源局呈贡分局、呈贡区地税局和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呈贡分公司等6家公共单位共16栋单元楼，共有住户361户（含小区外围商铺），人口约1100人，实施主体为龙城街道办事处。

2、呈贡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改造面积0.224万平方米、户数28户、楼栋数3栋，实施主体为呈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 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经评审合格的方案要求，开展对小区拆除全部柴房围墙、开辟消防通道，铺设沥青路面，拆除小区原架空强电废弃电缆、完成小区污水管沟清淤、更换小区老化、锈蚀自来水管、雨水管、太阳能水管，完成小区外墙涂料及小区绿化美化等相关工程。

1. 资金安排情况

 使用上年结转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79万元。根据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按照户数、面积、小区数、楼栋数四个指标按40%、40%、10%、10%的权重进行分配，应拨付的金额分配如下：龙城街道办事处242万元、呈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37万元。

1. 项目实施计划

晨光小区、呈贡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微改造列入2019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计划对小区年久失修，消防通道不畅通，设施设备不完善，无规划停车位，无安全设施、无物业管理公司等实施微改造工程。提升小区的居住环境。

八、项目实施成效

1、通过对晨光小区实施微改造，改善小区“脏乱差”，拆除破损的建筑外墙、入口通廊及楼梯墙面已被修复，增加了非机动车停车充电设施，机动车停车位划线，铺设柏油路面，修建小区绿化等。按照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分配规定，补助资金242万元已在收到财政拨款时及时拨付龙城街道办事处。目前，项目于2020年1月13日顺利通过验收。

2、呈贡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按照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分配规定，补助资金37万元已在收到财政拨款时及时拨付呈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建设使用。

九、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实施单位 | 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项目属性 | 001 新增项目 | 项目期 | 经常性项目 |
| 项目负责人 | 王飞飞 | 联系电话 | 0871-67479442 |
| 项目概况 | 1、晨光小区改造面积2.097万平方米，小区涉及6家公共单位共16栋单元楼，共有住户361户（含小区外围商铺），人口约1100人，实施主体为龙城街道办事处。2、呈贡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改造面积0.224万平方米、户数28户、楼栋数3栋，实施主体为呈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项目立项依据 |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通知》昆财建﹝2020﹞20号 |
|  | 总投入 |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本级财政 | 县（市）区级财政 | 其他 |
| 中期资金来源（元） |  | 2,790,000.00  |  |  |  |  |
| 年度资金来源（元） |  |  |  |  |  |  |
| 总 体 目 标 | 中期目标 | 年度目标 |
| 制定工作方案，按方案逐步实施 |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279万元。其中：晨光小区改造工程补助资金242万元、呈贡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改造工程补助资金37万元。 |
|  |  |
|  |  |
|  |  |
| 晨 光 小 区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中央补助资金 | 242万元 | 数量指标 | 中央补助资金 |  | 242万元 |
|  | 数量指标 | 改造面积 | 2.097万平方米 | 数量指标 | 改造面积 | 2.097万平方米 |
|  | 数量指标 | 改造单位 | 6家公共单位 | 数量指标 | 改造单位 | 6家公共单位 |
|  | 数量指标 | 改造楼栋 | 16栋 | 数量指标 | 改造楼栋 | 16栋 |
|  | 数量指标 | 涉及住户 | 住户361户（含小区外围商铺） | 数量指标 | 涉及住户 | 361住户（含小区外围商铺） |
|  | 数量指标 | 涉及人口 | 人口约 1100人 | 质量指标 | 涉及人口 | 人口约 1100人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计方案 | 已通过竣工验收合格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计方案 | 已通过竣工验收合格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满意度指标 | 住户满意度 | 90% | 服务满意度指标 | 住户满意度 | 90%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中央补助资金 | 37万元 | 数量指标 | 中央补助资金 | 37万元 |
| 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小 区 绩 效 指 标 |  | 数量指标 | 改造面积 | 0.224万平方米 | 数量指标 | 改造面积 | 0.224万平方米 |
|  | 数量指标 | 改造楼栋 | 3栋 | 数量指标 | 改造楼栋 | 3栋 |
|  | 数量指标 | 涉及住户 | 28户 | 数量指标 | 涉及住户 | 28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计方案 | 按图纸设计要求完成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计方案 | 呈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正在实施建设工作。 |
| 单位已有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 进入小区实地考察访问，制定工作实施计划，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要求，落实工作经费；制定工作进度时间表，跟进工作进度。 |
| 预算绩效说明 |  |
| 单位负责人： | 陈红梅 | 填报人： | 王凤萍 | 填报日期： | 2020-06-12 |